

臺北市中正區111年1月份市容會報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1年1月17日上午10時40分

二、開會地點：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1段108號10樓

三、主 席：林聰明區長

四、區政督導員：

五、出列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六、主席致詞：略

紀錄：王靜宜

七、本月份提案討論/決議事項：

案號	提案單位	案由	答覆機關 日期文號及處理情形	處理等級	主席裁示
1110101	黎明里辦公處	提升二二八公園與二二八公園景觀。	<p>※案件歷程摘要： 111年1月4日中正區「市長與里長市政座談會」工務局權責案件協調會會議紀錄(案件編號1)： 主席裁示： 請公園處於1月底前邀集相關單位、里長辦理會勘，里長同意，改列市容會報列管。</p> <p>※最新辦理情形： 公園處：預計111年1月28日前邀請里長，由管理所、路燈科及路燈工程隊辦理會勘，分3區塊處理，預計今年上半年處理。 里長： 1. 監視器部分：請提供2套系統設置資體料，以了解設置系統之硬體、軟體有否更新，目前畫質不佳、模糊。 2. 景觀為中心擴及二二八內部：設置燈具螢火蟲燈光，晚上立燈蟲鳴請考慮列入。 3. 同意過年後再辦理會勘有更多時間內部溝通討論，設計會更加圓融。</p>	B	處討再長權辦，底會過於即說勘給確持 園部後里關位勘，理若需前長會需明， 公內過請相單會於1月辦，難勘里，則長案 請先論邀及責理請前勘困會與明時里答續 列管。
1110102	螢園里辦公處	同安街48門至99巷口拓行人行道寬。	<p>※案件歷程摘要： 111年1月4日中正區「市長與里長市政座談會」工務局權責案件協調會會議紀錄(案件編號2)： 主席裁示： 請新工處於農曆春節後試挖，納入規畫設計，並於今(111)年6月底前施作完成，里長同意，改市容會報列管</p> <p>※最新辦理情形： 里幹事轉達里長意見：請新工處依期程辦理。 新工處：春節過後依期程試挖辦理。 交工處：已提供路型圖，請解列。</p>	B	1. 請新工程處依試挖規畫，於今年6月底前完成列管。 2. 已提供路型圖等「A」。
1110103	螢雪里辦公處	中正河濱公園增設空中步道。	<p>※案件歷程摘要： 111年1月4日中正區「市長與里長市政座談會」工務局權責案件協調會會議紀錄(案件編號4)： 主席裁示： 請新工處以水源詔安人行陸橋目前結構安全考量為前提，以不落柱為原則，評估設置往外延伸之觀景平台可行方案，向里長說明報告，里長同意，改列市容會報列管。</p>	B	請新工處、公園及水研處處方於111年3月底前與里長說明列管。

案號	提案單位	案由	答覆機關 日期文號及處理情形	處理等級	主席裁示
			<p>※最新辦理情形： <u>新工處</u>：預計於111年3月底前研議可行方案，再與里長說明。</p>		
1110104	光復里辦公處	北門周圍道路之美觀與便利性。	<p>※案件歷程摘要： 111年1月4日中正區「市長與里長市政座談會」工務局權責案件協調會會議紀錄(案件編號5)： 主席裁示： 1. 延平南路花圃植栽，請公園處納入維護管理作業，改市容會報列管。 2. 西門地下街5號出口增設升降梯一案，請捷運局依期程辦理，於112年12月底竣工，改市容會報列管。</p> <p>※最新辦理情形： <u>新工處</u>：已於110年12月30日點交予公園處並接管後續花臺植栽維管作業。 <u>公園處</u>：已錄案辦理。 <u>捷運處</u>：上星期議會二讀已通過，靜待三讀，待預算核下即進行發包作業，預計112年12月底竣工。 <u>里幹事轉達里長意見</u>：請公園處於花圃植栽定期維護美觀性，請捷運局儘速依期程作業。</p>	B	1. 請公園處、持植，園工花維續 新處臺管列管。 2. 請捷運局先與里說日施否除里列 長明後作就列長管。 若發，先管自。 若可，由行。
1110105	建國里辦公處	重慶南路1段136巷路面局部破損處理維護及路面整理規劃設計與更新。	<p>※案件歷程摘要： 111年1月4日中正區「市長與里長市政座談會」工務局權責案件協調會會議紀錄(案件編號6)： 主席裁示： 請新工處針對重慶南路1段136巷路面局部破損部分先行處理維護。並與公園處合作辦理路面整體規劃設計及更新事宜。本部分改列市容會報列管。</p> <p>※最新辦理情形： <u>新工處</u>：預計於111年1月24日邀集里長與相關單位進行會勘，有關該巷設置帶狀樹穴取消停車格評估會勘。</p>	B	請於111年1月24日邀與相辦，列 新里長處位勘，列 工處單會續 於月集公關理持管。

八、社會安全網「社會囤積行為」列管案件：無
九、歷次未結案件執行情形：

案號	提案單位	案由	答覆機關 日期文號及處理情形	處理等級	主席裁示
1080701	梅花里辦公處	八德路1段82巷9弄林格不成無救望招利進於弄線行利通。因立大一消法災能牌消入82劃型道行。	<p>※案件歷程摘要： 110年11月19日主席裁示： 請建管處督促廠商儘快於110年12月底前完成招牌廣告設置。 110年12月21日主席裁示： 請建管處督促廠商儘快於111年2月完成招牌廣告設置。</p> <p>※最新辦理情形： 建管處：已於111年1月13日完成裝設招牌廣告。</p> <p>會議後里幹事轉達里長現場情形(1/18)：完成部分招牌廣告設置。</p>	B	請里幹事里達現場廣告全，再市提，列轉長招若部建於2月會解列管。
11010 臨01	梅花里辦公處	忠孝東路2段121巷30號前因有攤販設攤致車輛左轉非常困難。	<p>※案件歷程摘要： 110年11月19日主席裁示： 請中正第一分局持續加強巡查取締。 110年12月21日主席裁示： 1. 請中正第一分局持續加強巡查取締，持續列管。 2. 請建管處會後了解，新的固定違建物即報即拆，持續列管。 3. 請商業處就店家任行活動攤販車於私地上擺設販賣其合法性及提供店家開店正常程序書面資料。 4. 請市場處就是否構成無照攤販營業問題調查處理。</p> <p>※最新辦理情形： 市場處函提供：查非本處列管或申請許可之有證攤販，係屬無照攤販；無地照攤販於私地上營業，是否違反土地使用分區、妨害交通及安寧、環境污染、食品安全衛生，係分別由本府都市發展局、警察局、環境保護局、衛生局負責。 中正第一分局：攤販如占用道路設攤者，將予以取締告發。 商業處：商業登記法第5條，小規模商業毋需辦理商業登記，市場外攤販回歸分局處理，攤販係屬小規模商業僅需至國稅局辦理課稅。 建管處：八德路1段82巷南側店面雨遮超過90公分，將予以查報處理。 都發局：忠孝東路2段121巷30號，該路段係屬資訊產業專用區，原屬第3種住宅區，依都市計畫規定，允許地下1樓、1樓、2樓可作為土管第21組餐館業使用（小規模150平方公尺餐館業），該地未違反土地使用分區管制問題。</p>	B	1. 請中正第一分局持續加強巡查取締，持續列管。 2. 感謝市都發局、政事提供訊息問題，無須列管。

案號	提案單位	案由	答覆機關 日期文號及處理情形	處理等級	主席裁示
1100305	建國里辦公處	請釐清弱電管線責任分工。	<p>※案件歷程摘要： 110年11月19日主席裁示： 1. 請水利處、工務局道管中心、新工處及清潔隊於蓋溝蓋前共同參與會勘討論、確認溝渠暢通無淤泥後再蓋溝蓋。 2. 請水利處與工務局道管中心於「里長通 APP」系統完成後，先與里長說明，都符合需求沒問題後再提解列。 110年12月21日主席裁示： 請水利處與工務局道管中心於明年6月完成「里長通 APP」系統，並與清潔隊確認系統查核，持續列管。</p> <p>※最新辦理情形： 里長：水利處與工務局道管中心依期程於今年6月完成「里長通 APP」系統。</p>	B	請水利處與工務局道管中心於明年6月完成「里長通 APP」系統，期間若有問題，隨時與里長溝通，列管。
11011臨01	建國里辦公處	建請於桃源街與貴陽街口更新順平東北角斜坡道，並將樹穴內工程廢料清除。	<p>※案件歷程摘要： 110年11月19日主席裁示： 請交工處兩週內辦理會勘，邀請公園處、新工處會同里長研議改善。 110年12月21日主席裁示： 1. 請公園處於1週內邀請里長辦理樹穴補土會勘，確認里長想法及確定地點。 2. 請交工處於111年6月前完成人行道磚面更新工程，持續列管。</p> <p>※最新辦理情形： 交工處：預計111年3月招標、上半年完成工程東北角人行道磚面更新。 公園處：已於111年1月12日辦理「桃源街及延平南路（寶慶路至貴陽街1段）樹穴有高低差之虞」現場會勘，預計1月底前提供樹穴建議改善方式給國史館、中華電信、最高法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等單位，再討論自辦或代辦方式處理。 里長：路樹修剪及樹穴高低差是一體，應由公園處專業單位共同處理，不該分開討論且非中央機關所能全處理；20年前養護工程隊施作人行道地磚，日後高低差破損修復應由原施作單位養工處即為現在新工處全盤檢討修復。 新工處：過去地方機關施作中央機關用地，施作完成即點交中央機關自行維護。</p>	B	<p>1. 有關路樹修剪部相關，依本區111年1月22日市長市政會紀錄辦理。</p> <p>2. 有關樹穴高低差部分，請公園處限期於2月底前改善方案。</p> <p>2. 請交工處於111年6月前完成人行道磚面更新工程，持續列管。</p>

案號	提案單位	案由	答覆機關 日期文號及處理情形	處理等級	主席裁示
1101201	建國里辦公處	建請通盤檢討YouBike車動線，並協助本段自行車之設路示。	<p>※案件歷程摘要： 110年12月21日主席裁示： 請交工處於111年6月底前完成行車動線標示、路面引導標示。</p> <p>※最新辦理情形： 交工處：已與里長確認需求路段與徑寬，實地沿線自行車騎至人行道或於路面上，2月中完成評估結果，再提供設計圖予里長檢視說明自行車相關引導線、路面引導標示。</p>	B	請交工處於111年2月15日前完成評估，後設計長明相引導線、路面標示，持列管。
1101202	板溪里辦公處	南昌路2段70號至134號人行道拓寬。	<p>※案件歷程摘要： 110年12月21日主席裁示： 1. 請新工處於111年3月底進場施作、6月底前完工。 2. 請公園處配合新工處辦理。</p> <p>※最新辦理情形： 新工處：里長建議人行道拓寬延長至134號，已錄案依期辦理，於111年3月施工、6月底前完工。 公園處：路燈部分配合新工處辦理。 里長：新工處已辦理會勘依期辦理。</p>	B	1. 請新工處依里長建議拓寬至134號，並於111年3月底進場施作、6月底前完工，持列管。 2. 請公園處配合新工處辦理，持列管。

十、臨時動議：無

十一、區政督導員宣達事項：無

郭昭巖議員指導：里長為地方增取建設，請各單位儘量幫忙里長提案，若橫向聯繫跨局處協調進度遇有困難，本座可從旁協調、努力溝通，以速推動地方基層建設。

十二、主席結論：略

十三、散會（上午11時30分）